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ngdu Expressway Co., Ltd.**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8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公告的中文原稿將由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貨幣網網站  
(<http://www.chinamoney.com.cn>)及上海清算所網站(<http://www.shclearing.com.cn>)發佈。

代表董事會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楊坦  
董事長

中國成都，2024年7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坦先生、夏煒先生及丁大攀先生；非  
執行董事吳海燕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恒先生、錢永久先生及王鵬先生。

债券代码：102381809

债券简称：23 成高股份 MTN001

## 关于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付息安排公告

为保证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3 成高股份 MTN001，债券代码：102381809）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债项名称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债项简称	23 成高股份 MTN001
债项代码	102381809
发行金额	3 亿元
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25 日
发行期限	3 年
债项余额	3 亿元
最新评级情况（如有）	主体 AA+，债项 AAA
偿还类别	利息支付
本计息期债项利率	3%
利息兑付日	2024 年 7 月 25 日（债券兑付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
本期应偿付利息金额	900 万元
宽限期约定（如有）	无

主承销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信用增进安排（如有）	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 本期中期票据提供全额不可撤 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 司

## 二、付息相关事宜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后，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付息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 三、其他需说明的事项（如有）

无。

## 四、相关机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荔方

联系方式：028-86056065

（二）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晓凤

联系方式：028-86201567

（三）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刘文、谢冰清

联系方式：021-63325302、63325306

### 五、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6日